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 9 名，出席会议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小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2019-052)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对回购股份进行注销，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具体事项及表决情况如下：

1、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9.00 元/股。在本次回购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回购期完成前，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回购股份的数量：若按最高回购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价格按 9.0 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 11,111,111 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1.40%；若按最低回购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价格按 9.0 元/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为 5,555,556 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0.7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总股本的比例为准。如公司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4、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5、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提前届满：

1）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

以实施。

(2)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 1) 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 3)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的，需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19-053）。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0 月 29 日